

## 戴上环志的候鸟

—

天空中，一只年轻的鸿雁尾随一群迁徙的同类，远远地跟在它们后面。

这只年轻的鸿雁刚刚学会飞行，这是它第一次踏上迁徙路途。它从夏天滋养它成长的北方一直向南飞行，飞往它从来没有去过的地方。

它没有名字，因为一只鸿雁是不需要名字的。它在雁群中出生，在雁群中慢慢长大。它的爸爸、它的妈妈、它的兄弟姐妹、雁群中的所有同胞，都可以通过它的外貌特征将它辨认出来，知道它无论何时都是它们中的一员。

候鸟的感官中，以视觉最为发达。

候鸟的眼睛能够望得很远很远，因为它们要飞过湿地、越过大河。在一对黑漆漆的眸子里，装得下整片蓝色的天空。

候鸟的眼睛也能看得很近很近，它们会一丝不苟地分辨所有的细节，分清什么是同类，什么是异类。不同种类的候鸟，很少会在一起飞行。

自从戴上环志之后，它被雁群视作异类，只能远远地跟在雁群后面。

昨天，当迁徙刚刚开始的时候，它被观鸟志愿者捉住，颈部被戴上了一个小小的彩色铁环。这种特别的铁环被称作环志，志愿者协助鸟类学家将野生候鸟捕捉后套上标志物，再放归野外，用这种方法得知鸟类的迁徙路线和各项数据。

每年，世界各地都会新增数百万只戴上环志的候鸟。全世界有近三百亿只候鸟，戴上环志的候鸟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

戴上环志之后，志愿者挥起双手，放开它，很快它就重新飞上了天空。

可是，它再也没能回到雁群中。一旦它想要接近雁群，



就会被它的同胞们无情地驱逐。

在这些候鸟锐利的眼睛中，原来的它已经消失了。现在跟在雁群后面的，是一个陌生的家伙——瞧，脖子上还有色彩鲜明的记号。

## 二

它远远地跟在雁群后面，飞得歪歪斜斜，十分吃力。

它还不到半岁，是第一次踏上迁徙旅途的小雁。

和它同时出生的兄弟姐妹们，都在雁群中轻松地飞行着。飞在前面的成年雁用强有力的翅膀拍击着天空，给后面的小雁提供了一股强有力的上升气流，让它们飞行时不用费多少力气，就可以飞得十分平稳。

雁群列成“人”字形，在十月的晴空优雅地飞行着。秋天的浮云，温柔如絮，悄然远逝。金色的田野静静地铺展在大地上，谷物成熟时节特有的香气随风飘散。

没有谁给它提供省力的上升气流，它唯有不停地使劲拍打着翅膀，才能使自己勉强在天空中飞行。

太阳从东方升上了天空的中央，又落向了西面的天空。

它的翅膀越来越疲倦，越来越沉重。此时，它多么想停下来休息一会儿啊！可是，一旦它停下来，就再也看不到雁群了。在雁群里，有它的爸爸妈妈，有它的兄弟姐妹。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一只雁愿意离开群体，

成为孤雁。

它用力伸展着翅膀，远远跟在雁群后面，不停地向前飞着、飞着，凭着一种从未有过的意志支撑自己飞行。

不知过了多久，夕阳终于徐徐落下了地平线。弯弯的月亮从东边的天空缓缓升起，在大地上洒下柔和的光芒。

飞行了一天的雁群终于累了，在河畔的芦苇丛中停了下来。北方的冷风在黑夜中呼呼吹过，让年轻的小雁觉得有些冷。它们的羽毛还不像它们的爸爸妈妈那么厚实，几乎所有的小雁都像小时候一样，和爸爸妈妈挤在一起。小雁不会离开自己的爸爸妈妈，直到它们真正地长大。

这是它们第一次飞过这一片天空，第一次吃到这里的青草，第一次踏上这里的土地。雁爸爸和雁妈妈耐心地梳理着小雁们的羽毛，听小雁们嘎嘎地诉说着一天的旅行心得。这是小雁们生命中的第一次迁徙旅行，每一只年轻的小雁都显得十分兴奋。

它小心地走到雁群中间，它们并没有躲开它。

夜间，鸿雁的视觉不像白天时那么灵敏，只能看见黑色和白色。在雁群中，它脖子上戴的彩色标记不像白

天时那么醒目了。它的爸爸妈妈亲切地和它簇拥在一起，用宽大的翅膀为它遮挡寒冷的秋风。在它的爸爸妈妈看来，它不知道什么时候又回到了它们中间。

它睁开明亮的眼睛，望着黑夜中的山川与河流。苍青色的山脉向远方延伸，深黑色的江河在月光下漾着银白色的波纹。

一个宁静的夜晚，使它忘记了白天的一切寂寞与疲劳。

忽然，它的妈妈惊叫了一声，因为触碰到了它脖子上突起的标记。大雁不仅是用视觉观察世界的，它们也能够用触觉辨识异类。

在芦苇丛中睡熟的雁群立即惊醒了，用异样的目光打量着它。

呼——雁群在黑夜中集体飞上天空，在附近的另一处芦苇丛中降落，有意要和它保持一段距离。

这是它们和异类之间的安全距离。

## 三

它远远地跟在雁群后面，越过大河，飞过高山。它渐渐习惯了跟在雁群后面飞行的迁徙旅途，经过了一片又一片它从来没有到达过的大地。

一天天过去，周围的一切也在悄悄地发生变化。空气变得越来越湿润，云朵变得越来越厚重，山一样的云峰高高耸立。

云朵聚集多了，就会下雨。淅淅沥沥的冷雨打在羽毛上，给鸿雁的飞行带来了极大的不便。

但是，它们依旧要飞行。下方的大地上，越来越多的湖泊和湿地已经被人类开辟为城镇和农田，只有到达迁徙路途中的下一个栖息地，它们才能停下来。

纷纷雨丝在旷野上洋洋洒洒地飘飞着，舒展开万丈高的雨幕，结成“人”字形的鸿雁在雨中缓缓地飞行。

忽然，传来一声急促的雁鸣。

天空中，投下一片小小的阴影。阴影迅速变大，呈现出一只游隼的轮廓。这只世界上俯冲速度最快的猛禽，



正以不可阻挡的气势向雁群袭来。

对付游隼，雁群具有充足的防御经验。游隼体形较小，往往以不到一岁的小雁作为捕食目标。雁群急速变换着队形，把今年夏天刚出生的小雁们护在中间。雁群像天空中一个坚不可摧的壁垒，把游隼的袭击阻挡在外面。成年的鸿雁挥起它们翅膀上有力的骨节，接二连三地拍击着游隼，让游隼无论如何都无法发起进攻。

游隼是一种很聪明的捕食者，当捕获猎物的可能性变小时，它们会主动寻找其他的目标。游隼在天空各处搜索，视线迅速锁定了一个色彩醒目的环志。在游隼眼中，这只有记号的候鸟是一个容易得手的目标。

它飞行在雁群之外，无助地看着游隼离它越来越近。

此时，雁群飞行在离它不远的地方，彼此分享着胜利的喜悦。

现在，只有它孤身一个。

它勇敢地同游隼对视着，发出一声响亮的雁鸣。它的脖颈长长地伸直，羽毛倒立，翅膀如同刀刃一般凌空挥向天敌。游隼似乎也被这种不可阻挡的威势震慑住了，从来没有不到一岁的鸿雁能够这样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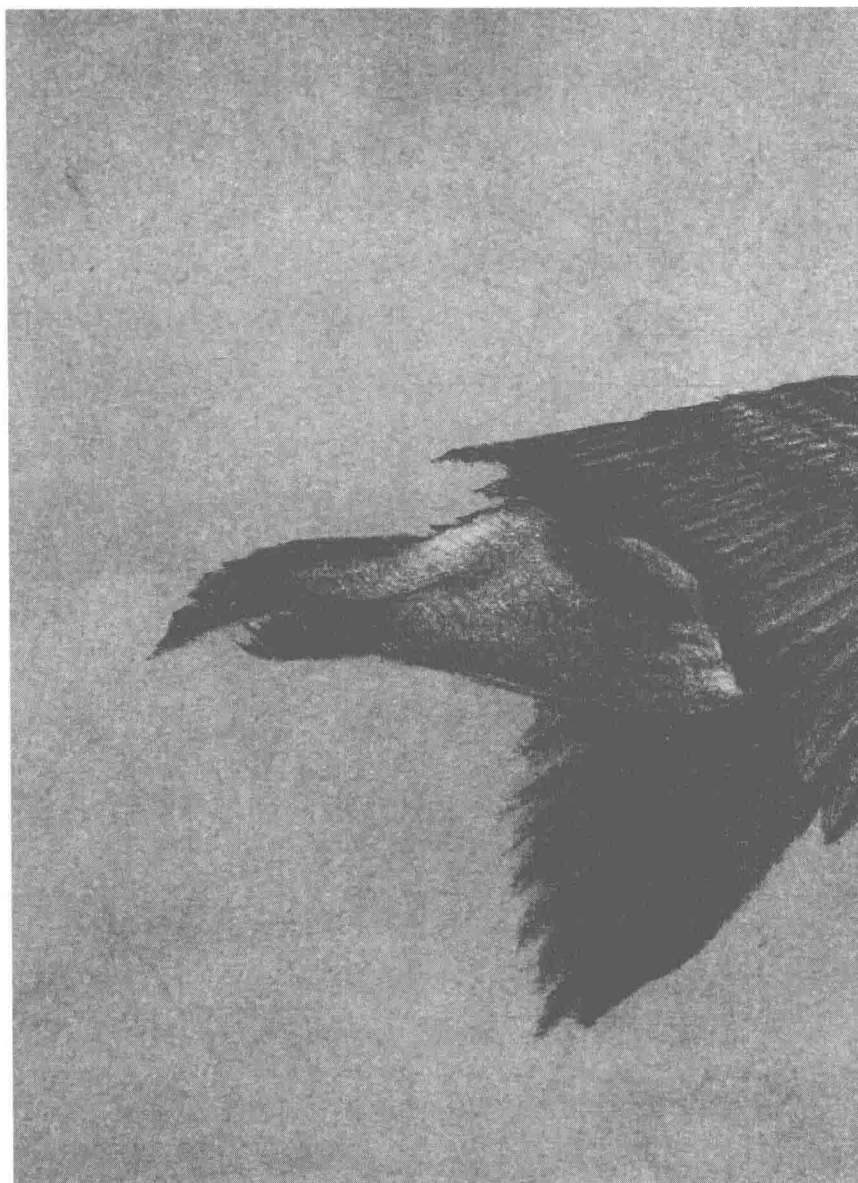


游隼不知道，近半个月的独自飞行历练了它的筋骨，使它变得格外健壮。它一次又一次地挥击着翅膀，在空中卷起一股股旋风。

在自讨苦吃之前，游隼长啸一声，飞到了天外再也看不见的地方。

它伸长脖子，用力挥动着翅膀，远远跟在雁群后面，不停地向前飞着、飞着。它飞得很慢，但飞得很执着。在这万丈高的雨幕中，既显得有些凄凉，又显得格外壮美。

尽管它是一只孤雁，却仿佛是一支很有声势的队伍。





## 四

最前面的头雁从天空俯瞰大地。鸿雁迁徙时，依靠地形回忆往年迁徙的路线，飞往它们要到达的地方。

可现在，什么都看不清。浓重的大雾笼罩天地，这是一种被人类称作雾霾的大气污染现象。在重重雾霾之下，遍布着人类的楼房和工厂。去年可以供雁群歇脚的湿地，已经不复存在了。

它们不知道该往何处飞行，又该在什么地方降落。

这时，雁群看到了一个颜色鲜艳的标记。雁群向这个颜色鲜艳的标记集结，飞在它的身后。

现在，它脖子上的环志，就是最耀眼的标记。

作为最前面的头雁，它在空中高高地飞行着。它强壮的翅膀制造出的气流，使整个雁群平稳地飞行。它知道，只要继续飞行，就一定能够到达新的家园。

透过重重浓雾，色彩鲜艳的环志飞行在雁群的前方，如同明亮的信号灯。

## 斑马父子

非洲大草原上遭受了百年不遇的大旱。

自南到北，自东向西，放眼望去，大草原上尽是漫漫黄沙。即使凭借斑马异常敏锐的视力，也难以捕捉到多少绿色植物的踪影。

但是，大草原上并非死气沉沉，一幕幕惊心动魄正在上演。

足音起伏，擂动着草原的胸膛。斑马、角马、羚羊、长颈鹿、大象……无数食草动物群体从不同方向朝着草原中央进发，远远近近，升腾起滚滚尘埃。飞扬的灰尘冲入云霄，模糊了天空与大地的界限。

这些动物群体朝着同一个目的地前进——大水湖。大水湖，意为水源汇聚之地。大水湖位于草原中央地势最低处，草原中残存的所有淡水通过地下河积聚到那里，甘甜的水通过湖心的泉眼涌出地面。在任何地方都难以

获得饮用水的情况下，那里是大草原上所有生灵最后的希望所在。

大水湖，几乎是圣地的代名词。

在这黄沙弥漫的干旱岁月，无数动物群体踏上了前往大水湖的朝圣之路，希望依靠那里丰沛的水源浇灌生命的奇迹。然而，这注定是一条充满凶险的死亡之路，在穿越炎热干旱的荒漠之行中，干渴、疾病、饥饿，夺去了无数体形庞大的食草动物的生命。

九死一生之后，终于有少量幸运的动物群体到达了大水湖。

可是，干旱仍在延续。

一月月、一年年过去，集聚在大水湖周围的动物越来越多，湖面却在不断地缩小……

四方，只有黄沙弥漫。

斑马父子的故事，只是非洲大草原上干旱年份中小小的一个片段。

在大干旱降临草原的第一年，大水湖边形形色色的动物相混杂，无数巨大的蹄脚争相践踏在湖畔，使湖边的饮用水混浊不堪。

原本相距遥远的食肉动物与食草动物摩肩接踵。在湖岸附近，捕食与被捕食的咆哮声和哀鸣声不绝于耳，令所有生灵都感到心颤。无论是黑夜还是白天，没有片刻安宁。

然而，不久之后，大水湖边开始产生了某种秩序。

鬣狗群最先集结在一起。这种食肉动物平时就以成群狩猎而闻名，现在，来自大草原上四面八方的鬣狗群都集聚在大水湖附近，形成了异常庞大的鬣狗狩猎军团。它们肆无忌惮地包围它们的猎物，一齐张大嘴巴发出的吠叫声，如同海啸一般沸腾在大水湖的上空。

弱小的食草动物还来不及做出逃跑的动作，就已经被鬣狗群撕成了碎片。即使同为食肉动物的非洲野犬，

听到鬣狗脚步行进的声音也不禁胆战心惊，稍不留神，便会被鬣狗群围攻，成为它们果腹的食物。

斑马以家族为单位行动，斑马家族一般由一匹雄斑马、几匹雌斑马以及它们的儿女共同组成。尽管斑马以家族为单位行动，也时常遭受鬣狗群的围攻，鬣狗比它们的数量要多得多。即便斑马家族围成圈状防御阵，也难以抵挡鬣狗群的进攻。鬣狗狩猎军团的每次出击，都会使斑马家族伤亡惨重。

斑马首领铁蹄的许多亲属，都丧命于鬣狗的利齿之下。

在白天的热浪中，生命的节奏似乎停顿了。斑马家族艰难地行进在干旱的草原上，寻找可以觅食的草丛。

铁蹄一家经过长途跋涉，终于在黄昏的时候，找到了一片草地。雌斑马和孩子们在吃草，铁蹄盯着远处，时刻防备着草丛中的鬣狗偷袭。斑马的条纹不仅是同类之间相互识别的主要标记之一，也是一种为了适应生存环境而演化出来的保护色。当斑马身处开阔的草原和沙漠地带时，这种黑褐色和白色相间的条纹会在阳光照射下反射出不同的光线，起到模糊或分散其体形轮廓的作用，使捕食者眼花缭乱，分不清哪里是头，哪里是尾。



在群体中，这种不易暴露目标的保护条纹，便成了保障斑马生存的一个重要防卫手段。

雌斑马刚开始吃草的时候，两匹小斑马都乖乖地把头钻在各自母亲的尾巴底下，靠在妈妈侧边磨蹭。不一会儿，两匹小斑马就感到无聊，偷偷地离开妈妈，在草地上玩了起来。

两匹才刚刚出生一个月的雄性小斑马还没有学会生命中最重要的生存课程：跟斑马群体待在一起。

角马群活动在斑马群附近。一匹正在专心吃草的公角马，被两匹小斑马撞来撞去，因此大为恼火，发出了呜呜的警告声。两匹小斑马竟然对着公角马踢咬起来。公角马忍无可忍，猛地低下大脑袋，一对锋利坚硬的弯角，如同双剑一般，左右摆动着，冲两匹小斑马戳去。

铁蹄的大儿子，半大的少年斑马金矢，在这危险的时刻，挡在了两匹小斑马面前。在角马的弯角刺向金矢脖颈的同时，金矢的前蹄高高地抬起，踢歪了公角马的下颌。

顿时，庞大的角马群骚动起来，如同奔腾的洪水，乱冲乱撞。

金矢的脖颈被公角马的弯角划伤了。血腥味在空气中弥漫开来，使路过的鬣狗群停下了脚步。